

证券代码：874831

证券简称：利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赞成中心西楼5楼浙江金海湾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5月9日以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史鸿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草拟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6,050,714.83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 68,002,695.7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0,941,199.78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2,070,304.30 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现有总股本 54,07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，具体如下：

(1) 适用范围

公司监事

(2) 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(3) 薪酬标准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将按其所任职务和岗位级别的标准领取薪酬：年薪总额=基本年薪+浮动奖金。基本年薪分 12 个月，根据个人工作职务、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；浮动奖金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，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，依考核结果按年发放。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史鸿娟、余建祥、麻万会作为公司监事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利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